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将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05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1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24.26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282.6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9,193.3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88,089.3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7 月 3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647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14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45.04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35.66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699.97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132.0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32,567.89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295 号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1 年 1-6 月，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1,187.6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 44,142.18 万元；（2）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万元。收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并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3,837.34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合计为 39,784.46 万元。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1 年 1-6 月，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2,299.97 万元，收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并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0.30 万元，注销募集资金户划转 268.2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合计为 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19 年 7 月，公司与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东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050020010120100277488	19,460.93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5010122001218226	—	已注销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	540473413891	—	已注销

	园区分行			
4	苏州银行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51953100000733	—	已注销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8112001012200482681	20,323.53	
合计		—	39,784.46	

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余额中包含未到期结构性存款 19,000.00 万元。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 12 月，公司与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8112001014000578048	—	已注销
合计		—	—	

三、2021 年 1-6 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76,442.1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0年8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已于2020年8月25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8,000.00万元至公司一般账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8,000.00万元。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0年8月3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1年1-6月，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金额 (万元)	到期日	预计年化 收益	存款期限 (天)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752 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1/7/2	3.15%	91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748 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1/5/6	3.25%	34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4158 期	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1/8/6	3.25%	9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针对公司 2021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公司 2021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

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8日

	临时公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了使公司的募投项目及早产生效益，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前，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平板显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半导体事业部建设项目进行了建设。截至 2019 年 7 月 9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 751.12 万元建设平板显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半导体事业部建设项目。2019 年 8 月 3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751.12 万元。该投入金额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专字[2019]6893 号《关于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 8,000.00 万元至公司一般账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8,000.00 万元暂未归还。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结构性存款余额为：中信银行苏州木渎支行 8112001112100597846 户 10,000 万元、中信银行苏州木渎支行 8112001112600602629 户 9,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